



# 逃愛記

人海中◎著

我爱你，所以我要离开你，  
曾经的美好就当做是最华丽的丝绒被，  
寂寞的时候盖在身上。



朝華出版社

# 地爱记

人海中◎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逃爱记/人海中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8. 8

ISBN 978 - 7 - 5054 - 1969 - 8

I. 逃… II. 人…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5141 号

## 逃爱记

作 者 人海中

策划编辑 杨 彬 侯 开

责任编辑 王 磊

特约编辑 刘红梅

责任印制 张文东

封面设计 第 7 印象工作室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订购电话 (010) 68413840 68433213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联系版权 j-yn@163. com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三河市新艺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字 数 150 千字

印 张 8.5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969 - 8

定 价 22.00 元

## 目 录 | CONTENTS

楔 子	/ 001
第一 章 谁是谁的天长地久	/ 003
第二 章 爱情与梦想	/ 016
第三 章 我只要一个小角落	/ 028
第四 章 总不可能这样一辈子	/ 046
第五 章 可不可以不勇敢	/ 060
第六 章 月下的迷迭香	/ 078
第七 章 最熟悉的陌生人	/ 096
第八 章 你要和我在一起吗?	/ 109
第九 章 我的过去呢?	/ 120
第十 章 过客	/ 136



第十一章	有和有过是不同的	/ 155
第十二章	转身	/ 167
第十三章	是谁陪你看烟花	/ 187
第十四章	请允许我尘埃落定	/ 203
第十五章	不要告诉他，我爱他	/ 216
第十六章	我不要和你在一起	/ 228
第十七章	月亮的拥抱	/ 239
第十八章	地老天荒，需要多勇敢	/ 254
尾    声		/ 263



## 楔 子

谁都知道这是一条你情我愿的林间小道，永远最直接，却永远没有光。谁都知道这条路会越走越窄，结局不过是生存或死亡。可是又有谁会想到，不断向前的步子，在下一步就迈进了死角？

凌小萌：十六岁之后的我，世界里只有一个董亦磊。我的一切快乐里都有他，八年相伴，从青涩少年到成年男女，我以为这八年是开始，他却把这八年当做结束。有些人失败后重新来过，有些人失败后一蹶不振，我却两者都不是。爱情，到头来不过是一句既然如此，那就放弃好了。

顾正荣：权势很好用，财富很好用，一步步走到今天，终于可以坐享成功。但是我所剩的唯一乐趣，只是看着凌小萌从一颗嫩芽，渐渐长成参天大树。

是我将她一手托起，是我无条件地赏识她的才华，是我教会她看透

最奥妙的游戏规则，在水泥森林中进退得宜，最后出类拔萃，令所有人仰视。

每个成功男人的背后，都有一个女人，每个成功女人的背后，又何尝没有一个男人？我倾力付出，又怎会一无所求？

谁都知道这是一条你情我愿的林间小道，永远最直接，却永远没有光。谁都知道这条路会越走越窄，结局不过是生存或死亡。可是又有谁会想到，不断向前的步子，在下一步就迈进了死角？

放弃爱情，但是当爱情不期而至的时候，我该怎么办？

公平交易，两不相欠，但是当你真的要离我而去，我还能如当初设想的那般，淡然微笑吗？

爱情之花，在夏日欣然萌动，人人都视作甜蜜开端，与她却仿佛是灭顶之灾，究竟孰是孰非？这死角里何时会有阳光？她所能做的，不过是在这水晶般的夏夜里，默默仰望星空，等待天明。



## CHAPTER ONE

### 第一章 · 谁是谁的天长地久

没关系，她没想过要待在顾正荣身边直到他满脸沟渠，料想他也是如此。

那多好，以后老了回想起来，他们都会为了彼此的相貌微笑，而不是恶心。

凌小萌至今都不明白，为什么董亦磊会不爱了。

说不爱就不爱了，转头走开的时候表情冷漠，仿佛在一起的那八年都是一场可笑的独幕戏，冗长而乏味，观众早已没了兴致，闭幕的时候舞台空荡，只留女主角一个人在聚光灯下目瞪口呆。

他转身离开的时候，凌小萌目瞪口呆，过了很久还站在原地等待，总觉得下一秒钟他就会从某个角落跳出来，大笑着说：“你上当了！很好笑吧？”

而她就可以和从前一样，一边假装踹他拧他一边叫，“哪里好笑，一点都不好笑！小石头你去死吧。”

她信念坚定，她执著等待，可是直到日落西山，那个街角还是只有她一个人，影子拉得斜长，好像一个不标准的感叹号。

回到家她大病一场，一个星期吃不下任何东西，足足瘦了七八斤。

明明过去的每一分每一秒都了无意义，可这时候却在她面前反复涌现，丝毫不差。每天都好像在看午夜场，屏幕巨大，每个人物场景的最细微之处都被放大到无数倍，明明是喜剧情节，可段段刺骨挖心，偏偏观众只有她一个，连个共鸣的人都没有。

真的是午夜场也好，撑不下去就退场。可她对自己的反应已经完全无力，实在控制不住大脑的二十四小时自动回放，小时候被每个老师反复夸奖的过目不忘、记忆超群，到了这个时候全都变成了可悲可叹。

再怎么伤残也有愈合期，到底不是断手断脚，很久以后再想到最后那天的董亦磊，她就麻木了，不但麻木，还生出一点儿迷茫：他不是外星人变的吧？那个男人怎么会是董亦磊？怎么会是她的小石头？

她的小石头是从十六岁开始就与她形影不离，在洒满夕阳的教室里轻轻吻她的那个男孩。那是他们青涩的初吻，两个人的嘴唇都在颤抖，就连要把舌头放进去都不懂。

她的小石头是在老师和父母面前斩钉截铁地说早恋绝不会影响成



绩，他一定要成为全校第一的那个男孩。那时候他还穿校服，领带打得端端正正，一脸严肃，连校长都被感动得当场动容。

她的小石头是在最黑暗的七月前放弃第一流大学的直升邀请，最后和她携手考入同一个青葱校园的那个男孩。那时候没人看好她，那时候每个人都说他傻，可是他们竟然创造着奇迹。

她的小石头是在大学校园的林荫下神采飞扬，说要成就一番大事业，让她骄傲得尾巴可以翘上天的那个男孩。那时候他已经是凌小萌习惯了抬头仰望的天空，把脸靠在他的肩膀上就好像靠的是一棵参天大树。

那个男孩怎么会一踏上社会就选择了那个可以助他青云直上的第三人？那个男孩怎么会把过去的岁月都一脚踏过，回忆空白得仿佛初生的婴儿，而她只是他鞋尖的一点污泥，被他擦得轻松而干净？

好吧，无论别人怎么说，她就是固执地觉得，那八年明明是一场刻骨铭心，再也不能重来的绝世好戏。

只是一切好戏都有终结的时候，爱情面前，有些人越挫越勇，有些人一蹶不振，但这两者都不是她的选择。

既然爱情到最后不过是一句既然如此，那就放弃好了。

破碎山河都可以重整如新，何况是一段年少无知的岁月，趁早遗忘，当做一缕青烟，当做一阵晨风，当做一颗流星，她继续大踏步往前走，把他远远地抛在脑海，渐渐变成目不可及的一点儿虚影，放弃年少无知，放弃董亦磊，还有，放弃爱情。

耳边传来闹钟声，凌小萌伸手按掉，然后在床上翻了个身。

最后努力了一下，她起床挑衣服，其实没什么好挑的，她是公司最自由的着装典范，艺术家得很。

时间还早，路上却已经车流滚滚，一路上她将车开得飞快，最后转

入一个住宅小区，保安笑着招呼她，“哎呀，今天你这么早。”

“是啊，有位置吧？”

“有。那辆车每天清早就走，比你还要准点。”

公司有足够的停车位，可她从来不把车停进那个巨大的地下车库，宁愿花钱借停在这儿。住宅区车位紧张，但是晚上赚住户一笔，早上又可以赚她一笔，人尽其才，物尽其用，保安当然很乐意。

她就职的公司是全球知名的家居卖场，巨大的方形建筑蓝黄交错，非常醒目，从任何方向遥望都一眼可见。

走到公司已经花了二十分钟，夏日气温上来得早，她一头薄汗。卖场还没有开始营业，各部门员工陆续上班，许多相熟的脸孔，看到她都点头打招呼。

九点整，行政部已经忙碌不堪，她正好路过，被叫住签字。正低头拿笔，门口不知是谁先看到顾正荣一行人，一声顾总，瞬间忙碌的人都抬起头寻找那位顾总的身影，很多人甚至自动地站了起来。

顾正荣对所有人点头，“你们忙，我带几位客人参观一下。”

凌小萌却继续签她的名，那助理平时和她也算交好，这时候却恨不能直接把她的脑袋按下去，一边点头敷衍一边悄悄把脑袋偏到一个可以看清楚的角度。

顾正荣扫视全场，眼角轻轻扫过她，又回过来，然后首先迈步，走了。

确定他们走远了，办公室里才热闹起来，行政部助理佳妮是第一个捧着心口开口的：“看到没有，你们看到没有，顾总多帅啊！”

“切，人家老婆孩子都有了，你没希望的。”

“纯欣赏不行啊？我就是喜欢顾总身上那种沧桑的男人味，就是喜欢他风度儒雅，就是喜欢他成熟稳重……”

没人理她了，大家脸上都写着两个字：花痴。

这边凌小萌已经签完字往外走，手机在包里震动，拿出来一看，是



一条短消息，“生日快乐，礼物喜欢吗？”

她快步走向自己的办公室，宽大的桌子上摊着无数资料和图稿，一路翻下去，终于找到一个快递袋。

昨天已经送到了，可她一直在忙新一季的样板间，哪有时间拆，这时才注意到快递单上的落款——没有落款。

也就是他，从来不写落款，也不怕被快递私吞，投递不到。

凌小萌一边拆快递袋一边又自嘲地笑了笑，他不需要担心，东西有没有送到，问她就知道了。

袋子里面是个浅蓝色的扁平长盒，扎着平顺的丝结。

第一次看到时，她很兴奋；第二次，感动；第三次，麻木；到了现在，已经没有了拆开的兴趣。

二十岁生日，董亦磊拉着她去城隍庙，两人一边逛一边看，他最后买了一枚小小的银戒指，郑重其事地套在她手指上，“小萌，以后我们买一颗最大的钻石。”

明明是很廉价的东西，她居然幸福得哭了，好像这一生已经天长地久，别人没求得的东西她全都拥有了。

凌小萌摇了摇头，还是伸手去拆丝结，细白的金链下面吊着闪亮的钻石，太闪亮了，居然把眼睛都刺痛了。

桌上电话铃响起，沉稳的男声笑意微微，“小萌，你在干什么？”

“在看钻石。”

“哦？还在看？喜欢吗？”

“喜欢，太喜欢了，开心得都哭了。”她说得很流畅，语气里还加了一点儿情不自禁的哽咽，效果太好了，那头哈哈大笑，“那就好，晚上可以和我共进晚餐吗？”

这就是成熟男人的好，明明一切都是他提供的，却每次不忘顾及女方的颜面，言辞绝对绅士。

“好，当然好。”薄薄的一层泪膜早就消失，她也笑了，声音很愉快。

白底兰花的布沙发，前面铺着毛茸茸的地毯，藤制的茶几，矮柜平而直，上面放着宽大的液晶电视，两侧的书架里书籍错落，沙发后侧就是小巧的黑色长方形餐桌，四张白色木椅拉开一半，白瓷灯低垂，套色餐具错落有致。开放式的小厨房正对餐桌，一切精致玲珑。

左手边是卧室门，敞开着，碎花被褥，床头上挂着黑白艺术画，《罗马假日》中的公主，笑得使岁月戛然而止在最美的一瞬间。侧边门里是浴室，里面所有的配置全都线条圆润。

空间很小，但布置得宜，完全不觉得拥挤。凌小萌很随便地坐在沙发一角，撑着下巴，姿态轻松。

身边人流如梭，年轻情侣，三口之家，三五朋友，夹杂着女生的尖叫，“哎呀，太漂亮了！我就是喜欢这样的卧室。”

男人们拿着简易纸尺测量，对照样板房边所贴的房型仔细研究，“四十平方米？不过房型不一样，沙发不能这样放。”

一对母女步调闲散，年轻的女儿身穿灰毛衣，直发，方跟鞋，走进样板间先仔细环视了一圈，然后侧过头向母亲笑，“这样的公寓一个人住刚好，虽然小，可什么都不缺，供起来也不费力，早上炖汤下班回来喝，想想都知道有多舒服。”

她老妈闻言当场翻脸，直接就瞪回去，“你都几岁了？老是拖着不肯找朋友，现在还说要一个人供房子，真是小疯子。”

“男人哪有房子可靠？”

一个巴掌拍在她后脑勺，“再说！再说我就当没你这个女儿。”

女儿立刻求饶，抓着妈妈的手臂一低头，“好了好了，我不说了，继续逛继续逛，你不是喜欢目录上的皮扶手椅吗？我买给你。”

凌小萌忍不住笑了，立刻想起自己的爸妈，每次大包小包跑到她公



寓，都要抓着她唠叨一遍相同的内容，然后留下许许多多吃的喝的，填满她的冰箱，顺便把她的大脑也彻底填满。

凌小萌看着看着就忘了时间。营业部的小王正好路过，看到她穿着T恤工装裤窝在沙发里，立刻笑嘻嘻地上前打招呼，“大师，你在这里啊。”

“是啊，我在找灵感。”她仰起脸笑着，讲话有点儿拖音。

凌小萌是公司里的奇人，招进来的时候只是个设计部助理，突然就开始光速般飞升，一开始做助理兼打杂，半年后升任助理设计师，不到一年就升到了设计师。在新一年员工大会上，顾总亲自宣布设计部的新一任名单，她居然直接跃升到首席设计师。设计部的几个资格比较老的设计师全都脸色铁青，她倒好，第二天就喜滋滋地坐进了新的独立办公室，乐得很。

二十六岁的首席设计师，说出去都没人相信，大家都等着看她的笑话。不过公司最上头完全力挺，压力下到每一个相关部门，而新一年样板房系列反响竟然出奇地好，如此一来，原来的沸沸扬扬也就没声了。

表面上没声了，但私底下却更加暗潮汹涌。

凌小萌站起来伸了伸懒腰，越过小王时回头一笑，“拜拜。”照例，尾音有点儿拖，背影细而窄，卖场里一向人流熙攘，她却走得轻轻松松，看起来非常缓的步子，转眼却消失得无影无踪，好像一只来去自如的猫，谁都别想抓住她。

“看什么呢？那么入神。”有同事拍了拍小王的肩膀。

看得愣住的小王这才回过神来，二十六岁的首席设计师，这就是为什么了，还需要争论吗？

卖场开到十点，越是夜里越是人潮汹涌，这个城市好像不需要睡眠，每天都熙熙攘攘着彻夜喧嚣，越黑暗越兴奋。

秋季样板间已经基本定稿，现在不算是设计部的繁忙时段，但凌小萌一向是个忙时通宵，闲时也彻夜的特殊例子，到了夜里灵感又不停地迸发出来，所以当她在画稿上结束最后一笔时，推门外面已是空荡荡的一室冷清。

墙上挂着自家品牌的塑料钟，她抬头看了一眼，九点整。

还没到关门的时间，她不想走侧门，提着包从商场中穿过人流。

儿童房里有小朋友在印有地图图案的地垫上寻宝，追来逐去，一头就撞进守在一边张开手的爸爸妈妈怀里，扭着身子大笑。

她也笑了，下一季主打玩具是室内小帐篷，小朋友在里面摸爬滚打一定更有趣。

取车的时候，保安已经换了一班，远远地看到她，就跑出来将钥匙递过来。

“谢谢，每天都要麻烦你们帮忙倒一次车。”凌小萌笑起来一脸和风，夜灯下额头白净，微微泛着光。

这样的笑容看过很多次了，但是保安哥哥仍旧难以抵挡，立刻报以喜笑颜开，“没问题没问题，难得你这么相信我们，别人的车让我们动我们还不敢动呢。”

车就停在熟悉的角落里，这里是市中心，无论哪里车位都紧张，保安会在先前那个位置的主人回来之前将车停到侧门前的空地上，反正她每天来取车的时间都晚，两不耽误，大家都开心。

凌小萌上车了保安还站在一边向她摆手，她也摆了摆手，然后轻巧地开了出去。

这年头谁都不容易，一个月多赚这几百块外快，就累得他们每天劳师动众提心吊胆地把车挪来挪去，果然生存是大学问。

到了熟悉的餐厅，她还没停稳车就翻下镜子调整表情，一路都想着生存的学问，竟然不用努力表情就异常合乎标准。



新加坡风味餐厅，老板是个很适合演滑稽戏的小老头，每天就是坐在账台后的小桌前看风景，兼跟熟客聊天。

这么小的地方，又是在一条极其冷清的小路上，东西倒是很好吃，不过据她一直以来的观察，好像来来去去就只有熟客。

有些人把消磨时光当事业来做，也是让她很服气的。

一进门小姐就开心地招呼她，“小萌你来啦，顾先生打过电话来，他老时间到。”

“那我先吃，饿死了。”一周来数次，这里熟得跟家中厨房一样，凌小萌直接冲着老板提要求，“今天厨房炖什么汤？要是有甜汤我带一份回去早上喝。”

老板一看到她就从小桌后站起身，笑得一脸精神，“小萌啊，顾老板电话里没提甜汤。知道你这时候到，菜刚刚做好。”

凌小萌的脸瞬间垮了下来，直接往沙发椅上倒下去，“他又在电话里点菜了？我还想自己点一次呢。”

她人瘦，个子又小，穿着简单，T恤只是简单的小圆领，站直站稳的时候还好，一缩起来就显得异常小了，露在外面的脖子和手臂都显得又细又单薄，看得老板直叹气。

“太瘦了，实在太瘦了，顾老板怎么就养不胖你，失败的男人。”

他身后有人接话，跟着他一边叹气一边摇头，“失败，实在是太失败了，甜汤就算了，猪油糕有没有？拿一打明天早上给她吃。”

这个人出现得无声无息，可怜的老板和凌小萌一起被吓到，急忙回头看过去，老板先发飘，“老顾，你这样我是要收压惊费的。”

第一次看到顾正荣早到，凌小萌也吃惊了，不过自从她认识了这个男人，这些年一向以尽全力做到滴水不漏为人生目标，这时也把高难度表情控制得刚刚好，扁扁嘴还要显露出隐藏的欢喜，“你来啦，老板刚才说我很瘦，又不给甜汤吃。”

顾正荣正在拍老板的肩膀，这时低头看了她一眼，另一只手很自然地摸了摸她的头发，脸上笑着，目光却淡而温柔，“是要多吃点儿，人家说我失败，你听到了没有？”

吃饭的时候，老板在旁边站着跟他们闲聊，顾正荣很忙，这么晚了还时不时地有电话打过来，有时普通话，有时广东话，有时英语，有时还夹杂着瑞典语。他平时讲话声音就低，接电话的时候多半是听，偶尔回答几句，句子也非常简短，让人都摸不着头脑。

凌小萌也不想明白，她对他所忙的事情一向抱以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态度，又的确是饿了，埋头苦吃，米粉碗大得无边无际，把她整个脸埋进去都绰绰有余，捧着碗边吃得稀里哗啦，转眼间额头上已是一层薄汗。

放下碗的时候她扯过纸巾抹嘴，一边抹一边抬头夸老板，“建国大厨的手艺真是越来越高了，我要去赞美他一下。”

老板一脸受侮辱的样子，“这是我煮的，建国的手艺怎么能跟我比？”

顾正荣刚放下电话，这个时候正笑着用筷尖分萝卜糕，方正的腊肉萝卜糕被分成四小块，旁边有蘸酱，乌黑油亮。他夹起一块蘸进去，然后直接送进小萌因为吃惊而张大的嘴里，动作连贯而流畅。

凌小萌两腮鼓起，赶紧嚼，暂时没法发问为什么老板会亲自下厨，看到顾正荣又开始处理桌正中的黄油鳕鱼，鳕鱼肉嫩，他筷尖一划，接下来就用了勺子，还在和嘴里的萝卜糕奋战的凌小萌举手投降，努力让自己吐字清楚，“等一下，拜托等一下。”

这男人喜欢喂食她早就习惯了，可每一次仍然招架无力。第一次他这么做的时候让她很震惊，连咀嚼的动作都忘记了，差点当场噎死，后来时间长了，自然也就习以为常了。